**关于申报2019年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**

**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**

各院（系、部）：

根据河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和新乡市医学会有关文件精神，为积极推动“十三五”期间继续医学教育工作的深入开展，强化继续医学教育管理，提升继续医学教育质量，现就做好我校2019年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2019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时间：2018年8月1日—9月2日。

申报2019年省级、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时间：2018年8月1日—9月23日。

二、2019年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应紧密围绕卫生人才培养的重点需求，突出科学性、针对性和可推广性的特点。申报的学科专业包括：基础医学（基础形态和基础机能），临床内科学（含传染病学科和精神卫生学科），临床外科学（含麻醉及皮肤、性病学科），妇产科学，儿科学，眼、耳鼻喉学科，口腔医学，影像医学，急诊学，医学检验，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，药学，护理学，医学教育与卫生管理，康复医学，全科医学。为加强全科医学人才培养，2019年重点鼓励和支持申报全科医学继续医学教育项目。

三、凡需申报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教师，请以各院（系、部）为单位将信息及时反馈到继续教育学院培训科，并填写《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电子版集中发送到继续教育学院培训科邮箱：749292516@qq.com。

四、凡获批2019年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教师，能按期举办项目者给予奖励：国家级项目1000元/项，省级项目500元/项，市级项目200元/项。

联系人：王老师 18603730366

附件：国家级继续教育项目申报指南

[省级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](%E9%A1%B9%E7%9B%AE%E7%94%B3%E6%8A%A5%E8%A1%A8%EF%BC%88%E7%A9%BA%EF%BC%89/%E7%9C%81%E7%BA%A7%E7%BB%A7%E7%BB%AD%E5%8C%BB%E5%AD%A6%E6%95%99%E8%82%B2%E7%94%B3%E6%8A%A5%E8%A1%A8.doc)

市级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

新乡医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2018年7月31日